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本盈利警告公佈。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鑑於無形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減值以及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大。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摘錄自董事會按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核數師仍未完成審閱有關評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中國富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發出本盈利警告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鑑於無形資產及應收賬款的減值以及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較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大。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摘錄自董事會按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核數師仍未完成審閱有關評估。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卓凡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民先生(主席)、吳卓凡先生(董事總經理)、韓鎮宇先生、夏英炎先生及楊國良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錦發先生(副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家威先生、吳祺國先生及譚比利先生。